

广东豪美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豪美新材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或“豪美新材”）于2025年3月17日以微信、电子邮件、电话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的通知，并于2025年3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许源灶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召开合法、有效。经审议及投票表决，形成了如下决议：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真实、准确、完整反映了公司2024年经营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公司编制的2024年度财务报表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公司2024年经营情况，公司制定了《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监事会2024年度整体工作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根据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容诚审字[2025]518Z0033 号），公司 2024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9,404,509.17 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1,015,797,438.22 元，母公司报表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未分配利润为 839,515,177.45 元。

鉴于公司经营状况良好、发展前景稳定，综合考虑 2024 年的盈利水平和整体财务状况以及广大投资者的合理诉求，为持续回报股东、与所有股东共享公司经营成果，公司 2024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户的股份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以监事会审议本议案前一日公司总股本 247,960,384 股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 5,383,087 股后的股本 242,577,297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60 元人民币（含税），共计派发 38,812,367.52 元人民币，不送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六）审议通过《2025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该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及行业、地区的薪酬水平和职务贡献等因素，可以充分调动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促进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全部监事回避表决，同意直接提交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因 2025 年度生产经营需要，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拟与关联方佛山市科泰玻璃有限公司、清远市科建实业投资有限公司、清远市银汇投资有限公司发生采购货物、租赁土地房屋等经营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不超过 2,000 万元。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公司《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内部控制管理等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为真实反映公司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状况及经营成果，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资产进行了分析，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计提相应减值准备。

经过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 2024 年度末存在可能发生减值迹象的资产，范围包括存货、固定资产、应收款项等，进行全面清查和资产减值测试后，2024 年度拟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3,674.40 万元。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十）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向商业银行申请授信并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2025-2026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拟向商业银行申请人民币不超过 525,000 万元、美元不超过 7,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并为子公司申请 2025-2026 年度银行综合授信（含用于外汇套期保值的外汇衍生品）提供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40,000 万元、美元不超过 7,000 万元的担保。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继续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拟在不影响日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产品。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继续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为降低铝锭价格波动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提升公司整体抵御风险能力，增强财务稳健性，公司拟在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以自有资金不超过 1 亿元继续开展铝锭期货套期保值业务。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继续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为规避和防范外汇汇率和利率波动风险，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公司及子公司拟以不超过 4000 万美元（或等值其他货币），根据实际业务需要继续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以减少汇率和利率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广东豪美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 年 3 月 29 日